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7日以传真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7月30日下午16:00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洪国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管等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本次会议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7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7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6000吨/年PVDF及配套11000吨/年HCFC-142b联产30000吨/年HFC-152a改建项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7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7月30日